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布时间：2018-05-30 文章来源：宣传部 文章类型：原创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就 《商业银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指引（修订）》答记者问

为推动商业银行进一步提升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水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商业银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指引》（银监发〔2009〕106号）进行了全面修订，发布了《商业银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指引（修订）》（以下简称《指引》）。有关部门负责人回答了记者提问。

一、《指引》修订的背景是什么？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银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近年来，国内商业银行不断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体系，在风险管理、利率敏感性计量和压力测试等方面积累了一定经验。随着我国利率市场化改革基本完成，新的利率市场环境需要银行不断提升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精细化水平。为进一步规范银行风险管理，提升监管有效性，我会将《商业银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指引》（银监发〔2009〕106号）修订工作列入弥补监管制度短板的重点工作内容，在结合我国银行业实际情况和合理借鉴国际监管标准基础上，对其进行了修订和完善。

二、《指引》修订的主要变化是什么？

《指引》结合我国银行业实际情况，并合理借鉴国际标准，主要修订内容体现在：一是细化风险管理要求，规范风险治理架构和管理政策流程，强化系统建设、模型和数据管理要求，细化计量结果的内部应用和报告要求；二是规范风险计量，明确规定利率冲击情景和压力情景的选取要求和要素，根据银行系统重要性和业务复杂程度，设计差异化的监管报表计量框架；三是强化监督检查，明确监管机构对商业银行的风险状况定期评估要求及相应监管措施，提高非现场监管报表报送频度。

三、如何理解《指引》中的“银行账簿”？

为更准确和全面地反映《指引》所规范的业务范围，避免名称与银行开立的各类账户相混淆，《指引》将原“银行账户”表述调整为“银行账簿”。银行账簿记录的是商业银行未划入交易账簿的相关表内外业务，范围与原《商业银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指引》（银监发〔2009〕106号）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规定中所述“银行账户”相同。

四、《指引》实施差异化监管有哪些考虑？

在风险计量及相关监管报告方面，针对系统重要性较高的全国性商业银行（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和邮政储蓄银行），借鉴国际标准并结合国内实际，研究设计了更具风

险敏感性的标准化计量框架，包括引入六种利率冲击情景、细化重定价时间区间、考虑客户行为假设等。后续，我会将进一步完善非现场监管统计报表体系，促进商业银行不断提升风险计量的精细程度。对其他中小商业银行，仍主要沿用现行监管计量框架。

在风险计量、系统和模型管理、计量结果应用等监管要求方面，体现匹配性原则，要求商业银行在适用相关监管要求时应与本行系统重要性、风险状况和业务复杂程度相适应。

附：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指引（修订）的通知

<http://www.cbrc.gov.cn/chinese/newShouDoc/E4071088458C4943A86D04B25AA9CAFA.html>

版权与免责声明

1. 凡本站及其子站注明“文章类型：原创”的所有作品，其版权属于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及其子站所有。其他媒体、网站或个人转载使用时必须注明：“文章来源：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2. 凡本站及其子站注明“文章类型：转载”、“文章类型：编译”、“文章类型：摘编”的所有作品，均转载、编译或摘编自其他媒体，转载、编译或摘编的目的在于传递更多信息，并不代表本站及其子站赞同其观点和对其真实性负责。其他媒体、网站或个人转载使用时必须注明文章来源，并自负法律责任。



版权所有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京ICP备05072642号